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ELY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 (I)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 (I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及
- (III) 調整債券之換股價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以平郵方式向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權收取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由於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債券之換股價將由每股普通股港幣1.8742元調整至每股普通股港幣1.8583元，而認股權證之行使價將由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9986元調整至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9816元。該等調整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起生效，即向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之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指定的方式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合」)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書。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重選洪少倫先生為執行董事。	4,336,734,470 99.8426%	6,838,327 0.157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重選劉金良先生為執行董事。	4,336,734,470 99.8426%	6,838,327 0.157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選李東輝先生為執行董事。	3,825,796,223 88.0796%	517,771,574 11.920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重選安聰慧先生為執行董事。	4,336,644,470 99.8426%	6,838,327 0.1574%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重選尹大慶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295,884,884 98.8530%	49,847,213 1.147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重選楊守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345,732,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重選付于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337,787,982 99.8172%	7,944,115 0.1828%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0.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4,306,273,595 99.9993%	30,000 0.0007%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1.	續聘Grant Thornton Hong Kong Limited (前稱「京都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2.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4,346,12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3.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3,693,097,229 84.2108%	692,439,868 15.7892%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4.	擴大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3,726,993,729 85.7550%	619,103,368 14.245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5.	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認股權計劃。	3,883,755,629 89.3619%	462,341,468 10.6381%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6.	在第18項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情況下，批准本公司可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16項普通決議案透過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相關公司通訊之方式向股東(符合下文所載條件者)發送或提供公司通訊。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7.	批准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17項特別決議案就過時條文及內部管理之細微修訂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18.	批准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18項特別決議案就公司通訊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19.	批准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19項特別決議案就過時條文及內部管理之細微修訂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20.	在第17至19項特別決議案獲得通過之情況下，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4,346,097,097 100%	0 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75%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其於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有7,474,860,450股已發行股份，為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並無股份僅賦予其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表決反對決議案之權力。

(II)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以平郵方式向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權收取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承擔。

(III) 調整債券之換股價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二零一四年到期本金額約人民幣1,671,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897,000,000元)之3%可換股債券及299,526,900份認股權證。根據債券及認股權證之條款及條件，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28元將導致債券之換股價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須作出調整。因此，債券之換股價將由每股普通股港幣1.8742元調整至每股普通股港幣1.8583元，而認股權證之行使價將由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9986元調整至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9816元。該等調整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起生效，即向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之日期。

除上述調整外，債券及認股權證之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洪少倫先生、劉金良先生、趙福全博士、魏梅女士、李東輝先生及安聰慧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尹大慶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楊守雄先生、付于武先生及汪洋先生。